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公 报

ZI BO 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18

第8期（总第206期）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关于 2017 年度节能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
(淄政字〔2018〕48 号) (1)

关于调整 2018 年市重大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18〕49 号) (6)

关于调整 2018 年度全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和重点物流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18〕50 号) (10)

批转市审计局关于 2017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结果报告的通知
(淄政字〔2018〕51 号) (16)

关于公布 2018 年全市高新技术创新“双十”计划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18〕52 号) (24)

【市政府办公厅文件】

关于加快发展老年教育的实施意见
(淄政办发〔2018〕24 号) (27)

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的实施意见
(淄政办发〔2018〕25 号) (32)

关于加强高中阶段教育发展的意见
(淄政办字〔2018〕79 号) (39)

关于调整 2018 年全市服务业重点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办字〔2018〕81 号) (44)

关于进一步明确煤炭企业及所属煤矿属地安全监管责任的通知
(淄政办字〔2018〕82 号) (47)

关于印发淄博市优化企业开办流程压缩开办时间实施方案的通知
(淄政办字〔2018〕84 号) (49)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17 年度节能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

淄政字〔2018〕48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节能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淄政办字〔2016〕138 号)和《关于做好 2017 年度区县节能目标考核工作的通知》要求,市政府对各有关单位 2017 年度节能目标责任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现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

一、各区县节能目标责任考核情况

2017 年,各区县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把节能作为生态淄博和工业强市建设的重要着力点,坚持绿色发展,强化政策引导,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节能工作稳步推进。经综合评价考核,张店区、淄川区、博山区、周村区、临淄区、高青县 6 个区县为超额完成等级,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 3 个区县为完成等级,桓台县、沂源县为未完成等级。

(一)节能目标管理明显加强。各区县高度重视节能工作,将年度节能目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根据《淄博市“十三五”能源发展规划》及《淄博市 2017 年度节能工作要点》,将 2017 年度能耗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合理分解,形成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责任体系。同时,实施考核奖惩制度,对节能目标责任单位进行严格的目标责任考核。

(二)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严格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2017 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消费煤炭同比削减 49.10 万吨,实现煤炭消费的负增长,煤炭消费比重得到有效控制。严格执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严把能源消费源头关。2017 年共对 327 个投资项目进行了节能评估和审查,对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发挥了重要作用。2017 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 14.27 亿千瓦时,全市备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41 个,总容量

505.03 兆瓦。生物质能利用范围进一步扩大,高青凯华糠醛渣综合利用热电联产项目二期竣工投产,临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进展顺利。节能环保产业快速发展,全市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同比增长10.3%。

(三)节能工程取得积极进展。全年共实施重点节能技术改造工程 130 项,总投资 51.48 亿元,年节约标煤 66.75 万吨,削减煤炭 48.38 万吨。实施建陶、耐火材料、日用玻璃、板簧、氧化铝球、水泥粉磨、炭素七个行业精准转调项目 1444 个,投资 17.61 亿元,工程竣工率 100%。

(四)节能基础进一步夯实。各区县深入开展百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指导和督促重点用能单位按规定设立能源管理岗位,配备能源管理师,聘任能源管理负责人并及时报市节能办备案,按规定报送能源利用状况报告,按要求配备能源计量器具,完善计量数据管理制度,落实能源统计制度,完善节能体系建设。

(五)节能政策有效落实。完善居民阶梯水价政策和居民用天然气阶梯价格政策,供热计量工作取得初步成效。推进节能税收支持政策落实,2017 年共办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增值税退税 1.19 亿元,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免征增值税

128.87 万元。

(六)监督监察逐步深化。围绕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用能单位和重点设备,突出能耗限额标准、能源利用状况报告、节能评估审查制度落实、淘汰落后等工作重点,完善节能政策体系,不断加大执法力度,建立健全节能管理、监察、服务“三位一体”的节能管理体系,提高监察水平。

二、重点涉能部门节能目标责任考核情况

2017 年,重点涉能部门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节能工作大局,进一步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各负其责,密切配合,较好地完成了省政府下达的节能目标任务,节能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经综合评价考核,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局、市水利与渔业局、市商务局、市卫生计生委、市环保局、市统计局、市质监局、市物价局、市煤炭局、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市服务业办、市公用事业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等 22 个重点涉能部门均完成了 2017 年度节能目标任务。

(一)工业领域节能扎实推进。组织实施能效对标及“领跑者”活动,分行业

推选出鲁泰式标杆企业 10 户。持续推动工业企业实施节能技术改造,实施重点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93 项。

(二)建筑节能成效显著。县城及以上城市规划区新建建筑绿色建筑设计标准执行率达到 90% 以上,建成绿色建筑 346.34 立方米,11 个项目取得二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设计标识,总建筑面积 131.95 万平方米,6 个项目成为 2017 年度山东省绿色施工科技示范工程。

(三)交通节能不断深化。倡导购置、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全市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运输车辆达到 11107 台,中心城区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公交车使用比例达到 100%。

(四)公共机构领域节能效果显著。全市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单位面积能耗、人均用水量同比分别下降 2.84%、2.31%、3.95%。

(五)节能氛围更为浓厚。组织开展绿色消费推进活动,以“节能有我 绿色共享”为主题开展宣传活动,发送节能公益短信 3 万余条,印发赠阅公共机构节能宣传获奖作品、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案例汇编 6000 余本。开展节能宣传周、节能“十进”、节能知识竞答等系列活动,从工业企业、酒店商场、社区、学校等

不同领域,通过网站、内部刊物、宣传展板、LED 显示屏等多种渠道进行广泛宣传。

2018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对照考核结果,认真总结工作经验,深刻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严格落实目标责任,强化工作措施,加大转方式调结构步伐,确保完成节能目标任务,为“十三五”节能降耗工作奠定坚实基础,为加快全市新型工业化强市建设、生态淄博建设作出更大贡献。对考核结果为未完成等级的桓台县、沂源县,实施节能“一票否决”,取消当年度节能奖励资格,由县政府向市政府作出书面汇报,提出整改措施。对整改不到位的,将依据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附件:1. 2017 年度区县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情况表
2. 2017 年度重点涉能部门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情况表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18 年 7 月 12 日

2017 年度区县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情况表

区县	能耗强度 年度目标	能耗强度 进度目标	能耗强度 年度目标	能耗总量 年度目标	能耗总量 进度目标	目标 责任	结构调整	重点领域 节能	重点工程	技术推广	支持 政策	市场化 机制	监督 检查	节能管理 与服务	合计	考核 等级
分值	10	15	5	5	10	6	8	24	4	2	5	3	4	6	102	—
临淄区	10	15	5	5	10	6	8	23	3	2	5	3	4	5.6	99.6	超额完成
淄川区	10	15	5	5	10	6	7.8	21.6	2	2	5	3	4	5.8	97.2	超额完成
博山区	10	15	5	5	10	6	7.4	21.4	2.5	2	5	3	4	5.8	97.1	超额完成
高青县	10	15	5	5	10	6	7.8	22.9	3	2	5	3	4	3.4	97.1	超额完成
张店区	10	15	5	5	10	6	5.7	22.4	2	2	5	3	4	5.8	95.9	超额完成
周村区	10	15	5	5	10	6	5.9	21.9	2.5	2	5	3	4	5.6	95.9	超额完成
经济开发区	10	15	5	5	10	4.5	5.5	21.6	2	2	5	3	4	5.4	93	完成
文昌湖区	8	11	5	5	10	5.5	7.9	21.1	2	2	5	3	4	5.4	90.3	完成
高新区	10	15	0	0	0	6	6.7	19.8	2	2	5	3	4	5.6	79.1	完成
沂源县	0	—3	0	0	0	6	7.6	19.52	2	2	5	3	4	5.7	51.82	未完成
桓台县	0	—3	0	0	0	6	4.3	19.7	2	2	5	3	4	3.6	46.6	未完成

2017 年度重点涉能部门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情况表

单位	节能目标+基础管理 (65 分)	重点涉能工作 (35 分+2 分)	合计 (100 分+2 分)
市发展改革委	65	36	101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	65	36	101
市统计局	64	37	101
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	65	36	101
市公用事业局	64	37	101
市物价局	65	35.5	100.5
市教育局	65	35.5	100.5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65	35	100
市交通运输局	65	35	100
市质监局	64	35.5	99.5
市财政局	64	35	99
市卫生计生委	64	35	99
市农业局	64	35	99
市科技局	61	37	98
市水利与渔业局	61	37	98
市商务局	63	35	98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62	35	97
市国税局	62	35	97
市地税局	62	35	97
市环保局	61	35.5	96.5
市煤炭局	60	35	95
市服务业办	60	35	95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 2018 年市重大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18〕49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根据市委、市政府“重大项目建设要率先突破”的工作要求，经研究，决定对淄政字〔2018〕10 号文件公布的 2018 年市重大项目名单进行调整，新增项目 65 个，调出项目 25 个。现将项目调整名单予以公布。

2018 年市重大项目调整后为 372 个，总投资 3500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040 亿元。各级各部门要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一个目标定位，四个着力建

设，十个率先突破”的总体思路和工作要求，以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为引领，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提高手续办理效率，加强项目要素保障，确保完成项目年度建设任务，实现重大项目建设率先突破。

附件：2018 年淄博市重大项目调整名单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18 年 7 月 25 日

附件

2018 年淄博市重大项目调整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一、新增项目(65 个)		
1	淄博红星美凯龙家居博览中心项目	(总建筑面积 24.5 万平方米)
2	北京淘你欢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young park 项目	(总建筑面积 2.3 万平方米)
3	山东汇能电气有限公司高性能电力变压器项目	(年产高性能电力变压器 2 万台)

- 4 淄博中鼎投资有限公司天赋艺术文化创意园项目 (总建筑面积 2.4 万平方米)
- 5 龙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光能产热产电综合体项目 (年产采光装备 220 万平方米)
- 6 淄博潭溪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潭溪山景区改造提升项目 (总建筑面积 1.9 万平方米)
- 7 山东梦泉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梦泉古村落乡村旅游项目 (总建筑面积 1.1 万平方米)
- 8 山东齐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齐山二期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
- 9 鲁泰集团面料及衬衣生产技改项目 (年产高档印花面料 1200 万米、高档坯布 250 万米、高档衬衣 9 万件)
- 10 淄川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修建西九路、七星河路等 9 条市政主干道, 总长 31 公里)
- 11 淄川“齐长城人家”精品度假村项目 (改造及新建民宿 100 余套)
- 12 山东科恒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氮化镓单晶基片项目 (年产 2 英寸氮化镓单晶基片 12000 片)
- 13 山东山博电机集团有限公司精控微电机智能化生产项目 (年产精控微电机 4 万台)
- 14 佶缔纳士机械有限公司高端工业气体输送装备项目 (年产压缩机、真空泵、油罐车阀 13400 台)
- 15 淄博九龙峪山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九龙峪山地公园旅游项目 (规划占地面积 1530 亩)
- 16 尤尼斯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博山“5d”智造谷项目 (改造厂房 5 万平方米)
- 17 淄博琳赛姆新材料有限公司高档高性能耐火材料项目 (年产高档高性能耐火材料 6 万吨)
- 18 博山源泉长寿山医养产业园项目 (设计床位 1000 张)
- 19 山东海叹号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海尔家居产业园项目(一期) (总建筑面积 32 万平方米)
- 20 山东兰雁纺织服装有限公司高档牛仔布项目 (年产高档牛仔布 4000 万米)
- 21 山东赫尔希胶囊有限公司植物胶囊技改项目 (年产植物胶囊 50 亿粒)
- 22 山东欣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千禧农谷项目 (总建筑面积 7.6 万平方米)
- 23 淄博周村盛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海右文化创业大厦项目 (总建筑面积 3.9 万平方米)
- 24 淄博盛恩方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文化活力城项目 (总建筑面积 5.6 万平方米)
- 25 鲁中金牌教育集团周村影视艺术培训基地项目 (总建筑面积 3.6 万平方米)
- 26 山东八三石墨新材料厂石墨新材料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年产石墨电极 3 万吨、特种石墨制品 5000 吨)
- 27 山东连城置业有限公司连城·周村智能制造项目(一期) (总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

28	山东省淄博人民警察训练基地迁建项目	(总建筑面积 5.3 万平方米)
29	临淄齐国故城考古遗址公园项目	(规划范围 21.2 平方公里)
30	淄博洁林塑料制管有限公司新型环保保温管道及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年产新型环保保温管 2 万吨)
31	山东守正农膜制造有限公司高分子分光生态膜项目	(年产高分子分光生态膜 8 万吨)
32	山东鹏翔集团有限公司新型高科技塑料加工及电缆料项目	(年产电缆料 10 万吨、高科技塑料 5 万吨)
33	淄博弘康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弘康医养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 11 万平方米)
34	山东齐桓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红色记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项目	(总建筑面积 4.8 万平方米)
35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高档信息用纸及化机浆项目	(年产高档信息用纸 45 万吨、化机浆 20 万吨)
36	山东金诚重油化工有限公司 S-Zorb 催化汽油吸附脱硫项目	(建设 100 万吨/年 S-Zorb 催化汽油吸附脱硫装置)
37	山东东岳化工有限公司新型制冷剂项目	(年产 R32 新型制冷剂 4 万吨)
38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有限公司有机硅单体及有机硅下游产品深加工项目	(年产有机硅单体 30 万吨、有机硅下游深加工产品 20 万吨)
39	山东东岳化工有限公司 R125 环保制冷剂及配套废硫酸无害化处置项目	(年产 R125 环保制冷剂 6 万吨、无害化处置废硫酸 5 万吨)
40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有限公司高品质硅油、硅橡胶项目	(年产高品质硅油、硅橡胶 5.4 万吨)
41	山东东岳氟硅材料有限公司一氯甲烷、甲烷氯化物及配套四氯乙烯项目	(年产一氯甲烷 10 万吨、甲烷氯化物 10 万吨、四氯乙烯 1.2 万吨)
42	桓台县档案馆及相关配套工程项目	(总建筑面积 1.7 万平方米)
43	山东宝乘电子有限公司半导体芯片制造及封测项目	(年产扩散片 120 万片、半导体 GPP 芯片 60 万片、电子器件 100 亿只)
44	山东润格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装配式建筑材料生产线项目	(年产高端顶板、屋面板 100 万平方米)
45	山东翔天重工科技有限公司高含盐废水零排放蒸发结晶技术及水处理环保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年产蒸发结晶设备 1000 台/套、水处理设备 600 台/套)
46	山东美生热能科技有限公司热能开发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年产热能开发绝热管 10 万吨)
47	高青县元润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国井白酒小镇文旅项目	(总建筑面积 6.5 万平方米)
48	淄博万泉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环城生态水系项目	(新建环城水系 30.2 公里及景观绿化工程)
49	山东新天地黑牛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黑牛特色产业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 8.3 万平方米)
50	瑞阳制药有限公司哌拉西林国际高端认证产业化项目	(年产哌拉西林钠 900 吨、美洛西林钠 450 吨、阿洛西林 450 吨、磺苄西林钠 39.9 吨、替莫西林钠 12.6 吨)

- 51 瑞阳制药有限公司药品实验室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 8928 平方米)
- 52 山东虞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虞盛文化旅游 (总建筑面积 19 万平方米)
产业园区项目
- 53 沂源安信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安信星航太 (总建筑面积 1.6 万平方米)
空营地项目
- 54 山东厚土汇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微生物制 (年产微生物制剂 5 万吨)
剂项目
- 55 山东丰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新型绿色蛋白 (年产新型绿色蛋白粉 10 万吨)
粉项目
- 56 山东新华安得医疗用品有限公司高端输液 (年产高端输液器产品 1 亿支)
产品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 57 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公司新华百 (年产固体制剂 50 亿片)
利高固体制剂国际加工项目
- 58 山东智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电力智能运维 (年产智能运维管理设备 15 万台)
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 59 中材高新氮化物陶瓷有限公司高性能氮化 (年产氮化硅陶瓷制品 50 吨)
硅陶瓷制品生产线技改项目
- 60 山东新朗华科技有限公司纳米多孔气凝胶 (年产气凝胶保温膏 500 吨、气凝胶保温毡 300
绝热材料生产项目 万平方米)
- 61 山东坚纳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高压离心 (年产高速离心机 400 台、高效压滤机 240 台、
机、旋压机项目 旋压机 60 台、旋压气瓶 3000 件)
- 62 淄博华光陶瓷科技文化有限公司华光新材 (年产氧化锆新材料 1100 吨、永磁材料 600 吨)
材料科技产业园项目
- 63 淄博国顺置业有限公司齐鲁台港澳服务中 (总建筑面积 7.6 万平方米)
心项目
- 64 淄博茂业置业有限公司淄博茂业中心项目 (总建筑面积 91.3 万平方米)
- 65 淄博华星热力有限公司供热管网二期项目 (新建供热管网 9.9 公里,新建中继泵站 1 座)

二、调出项目(25 个)

- 1 博山区第一职业中专迁建项目
- 2 博山国际琉璃艺术文化中心项目
- 3 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特种纸产业园(一期)项目
- 4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废塑料回收利用项目
- 5 淄博永光实业有限公司高档皮革家具个性化定制生产项目
- 6 山东金育药业有限公司高端药品制剂及生物营养补充剂项目
- 7 山东邻家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高青县太公实验学校项目
- 8 淄博黄河三角洲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高青县婚纱摄影基地项目
- 9 美中基因有限公司肿瘤基因检测项目
- 10 山东汇德利轻合金挂车有限公司铝合金挂车项目
- 11 淄博国润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淄博国润食品电商基地项目
- 12 山东龙云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智能特种传感器项目
- 13 淄博夕阳红颐养产业有限公司医养旅游产业项目(一期)
- 14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布洛芬原料药产品改造项目
- 15 淄博恒星轴承有限公司高精度轴承及配件项目

- 16 山东华安近代科技环保有限公司新一代低碳环保制冷剂及含氟精细化学品项目
- 17 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区搬迁改造项目
- 18 山东金城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头孢抗菌素工程技术中心项目
- 19 山东神奇医药有限公司贵州神奇医药产业园项目
- 20 明发集团淄博置业有限公司淄博经济开发区互联网产业园项目
- 21 山东康成药业有限公司健康产业配套中心项目
- 22 淄博金锐纳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超精细复合材料项目
- 23 淄博市医疗器械产品质量检验中心项目
- 24 淄博高新区齐鲁科技谷项目(一期)
- 25 山东钢研鑫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锌锰电磁功能材料项目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 2018 年度全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和重点物流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18〕50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根据对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和重点物流项目实行动态管理的原则,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对淄政字〔2018〕7 号文件公布的 2018 年度全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和重点物流项目名单进行调整,新增项目 122 个,调出项目 65 个。现将项目调整名单予以公布。

2018 年度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和重点物流项目调整后为 394 个。新增项目纳入全市“十个率先突破”工作考核体系,调出的项目不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项目管理,明确目标责任,强化工作措施,严格落实“要素资源跟着项目走”的项目建设保障机制,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加快推进实施,确保按期完成项目年度建设任务。

附件:2018 年度淄博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和重点物流项目调整
名单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18 年 7 月 25 日

附件

2018 年度淄博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重点物流项目调整名单

新增项目(122 个)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1	山东汇能电气有限公司	2 万台高性能电力变压器项目
2	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聚异戊二烯胶乳项目
3	山东天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功能性叶黄素技术改造项目
4	淄博联创聚氨酯有限公司	8 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
5	山东民基化工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硫磺制酸搬迁改造项目及其配套 6.0MW 余热发电项目
6	北京绿创声学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环保专用设备及配件(隔声装置及消声器)项目
7	爱科科技有限公司	永磁体表面处理工艺改造项目
8	山东大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3000 吨/年百菌清精制项目
9	中铝山东有限公司	第二氧化铝厂分解流程优化改造项目
10	山东振利保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效防火保温产品体系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11	山东美盛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年产 30 亿片湿巾建设项目
12	淄博鸿烨上勤塑胶有限公司	PVC 手套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和环保改造项目
13	淄博中升机械公司	新上环保设备项目
14	山东雷帕得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轻量化高应力重卡悬架系统智能化技改项目
15	泰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6000 万粒氮化硅轴承球项目
16	山东鹏瑞凿岩科技有限公司	钎钢钎具技改项目
17	山东圣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吨/年无机功能新材料搬迁技改项目
18	山东鲁维制药有限公司	高盐水处理技改项目
19	淄博金卡陶瓷有限公司	数字化智能车间项目
20	淄博双凤陶瓷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万件日用陶瓷自动化生产技改项目
21	淄博新博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窑炉技改项目
22	淄博火炬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阀控电池生产线升级改造一期建设项目
23	山东山博电机集团有限公司	精控微电机智能化生产技改项目
24	山东宏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15 万套汽车零部件总成项目
25	佶缔纳士机械有限公司	高端工业气体输送装备项目
26	山东安博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线自动化改造
27	山东中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65.5 万套增强型复合材料及结构件项目
28	山东欧德曼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智能自动化压延轻量化空气悬架
29	山东大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 CT 生产线项目
30	淄博金煊陶瓷厂	陶瓷制品自动化生产及固废再利用项目

31	淄博庆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生产线智能化改造
32	淄博纳西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博山分公司	智能化设备制造钛合金泵、干泵项目
33	山东八三石墨新材料厂	绿色化、智能化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34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节能降耗升级改造项目
35	山东新世纪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供应链金融仓储加工项目
36	山东中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阻燃新材料实验室及智能化系统改造项目
37	山东新志达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高档不锈钢丝仓储物流项目
38	淄博恒通风机有限公司	风机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39	中国石化催化剂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齐鲁催化剂及分子筛尾气升级改造项目
40	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不饱和和聚酯树脂装置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41	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 万吨/年 DOTP 搬迁改造项目
42	山东华业无纺布有限公司	11000 吨/年 SSMMS 复合无纺布生产线技改项目
43	山东恒利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5 亿米高档环保面料和研发中心项目
44	淄博泰鼎造纸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30 台靴式压榨机项目
45	淄博海润丝绸发展有限公司	丝绸织造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46	山东赫尔希胶囊有限公司	年产 50 亿粒植物胶囊技改项目
47	金堆城钼业光明(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钼加工生产线智能化、自动化技术改造
48	淄博晨启电子有限公司	年产 66 万片半导体分立器件芯片项目
49	山东新景表业有限公司	年产 200 万套精密手表配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50	山东威尔斯通钨业有限公司	TIG 焊枪及配件项目
51	山东国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可降解塑料包装制品项目
52	淄博佳润纺织有限公司	年产 600 万件纺织品技改项目
53	山东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能源优化综合利用节能改造项目
54	山东森特塑胶有限公司	数码印花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5	山东嘉富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共享型空气压缩站及工业自动化项目
56	齐鲁石化公司	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置项目
57	齐鲁石化公司	氯碱厂 VCM 装置高、低沸物和有机废气环保隐患治理项目
58	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有限公司	100 万吨铁精粉选矿项目改建为 100 万吨锂辉石选矿技改项目
59	淄博洁林塑料制管有限公司	新型环保保温管道及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60	山东永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3 智慧车间
61	淄博乾能铸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万吨/年高端汽车铸件绿色智能自动化生产线
62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60 亿支/年健康防护(新型手套)项目二期 40 亿支/年
63	山东齐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吨/年 FCC 废催化剂磁选分离搬迁提升
64	山东文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塑车间自动化机器人导入技术改造项目
65	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	年产 2 亿袋大容量注射剂智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66	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	年产 400 万人份血液净化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67	山东悠然电器有限公司	1500 套/年电子产品项目搬迁升级改造
68	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	异味治理升级改造及污水处理升级改造项目
69	山东巧媳妇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日式高档调味料技改升级项目
70	淄博洁林塑料制管有限公司	60 万只/年复合式中型散装容器(IBC)扩产、技改项目
71	淄博市临淄沃润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8000 万条/年 PP 塑料包装袋搬迁扩产及新增 800 台/年塑编机械设备制造技改项目
72	山东金诚联创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新型承插口钢塑复合管技改项目
73	山东长志泵业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车间项目
74	山东金诚重油化工有限公司	WSA 湿法制硫酸提质改造项目
75	山东金诚重油化工有限公司	360 万吨/年原料预处理节能优化改造
76	山东金诚重油化工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 SZorb 催化汽油吸附脱硫装置
77	山东金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00 万吨/年溶剂脱沥青项目
78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 万吨高档包装纸板项目
79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0 万吨化机浆项目
80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日产 300 吨石灰回收项目
81	山东东岳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4 万吨新型制冷剂项目
82	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油品质量升级节能改造项目
83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80 万吨低碳烯烃装置节能技术改造
84	淄博格尔齿轮有限公司	生产单元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85	山东海奥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0 亿米高品质蛋白肠衣项目
86	山东汽车弹簧厂淄博有限公司	汽车钢板弹簧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
87	山东云涛家纺有限公司	年产 3 万吨针织品技改项目
88	山东中联电气有限公司	钣金加工设备智能化技改项目
89	山东宝乘电子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及芯片项目
90	山东美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高端油井装备制造项目
91	山东扳倒井股份有限公司	国井酒大规模个性化定制项目
92	瑞阳制药有限公司	年产 4 亿支头孢粉针技改项目
93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吨窑炉专用耐火纤维整体模块项目
94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6000 吨可溶纤维板扩产改造项目
95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高档陶瓷纤维板扩产改造项目
96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陶瓷纤维湿法制品及轻质砖制品生产线装备智能化改造项目
97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600 吨陶瓷纤维纺织品扩产改造项目
98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药用丁基胶塞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
99	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硝基肥造粒塔改造项目
100	淄博瑞月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医药包装与印刷品扩产改造项目
101	山东兴国新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吨食品、医药塑料软包装
102	山东新力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600 万平方米中低温复合过滤材料扩产改造项目
103	山东飞龙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水果果脯扩产改造项目
104	山东乐利事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4000 吨马铃薯片生产线扩产改造项目
105	山东沃源新型面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档面料供用能工序和环保设施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

106	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吨复合多维生物饲料智慧车间改造项目
107	淄博华光陶瓷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华光新材料科技产业园项目
108	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改造项目
109	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16 万吨/年聚氨酯系列产品项目
110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IC 卡封装载带智能车间技改项目
111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IC 卡封装框架及模块封测技改项目
112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晶圆测试减划项目
113	山东智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智能运维管理系统
114	山东华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G 基站模块及 100G 光接收器件的智能化生产建设
115	山东新华安得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智能立体仓储物流配送中心
116	新华一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新华百利高固体制剂国际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117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医疗离散型智能制造系统项目
118	山东丰之源轻工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万套进口食品配套包装礼盒项目
119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医用耗材自动化车间项目
120	山东京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覆膜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21	山东铎丰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工业信息化电控制柜技术改造项目
122	山东冠龙农产品有限公司	海月龙宫物流港项目

调出项目(65 个)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1	山东奥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 万吨/年氧化铝再生利用项目
2	爱科科技有限公司	磁节能及污水处理项目
3	山东明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 万套/年高性能环保处理设备生产项目
4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布洛芬原料药产品改造项目
5	山东民基化工有限公司	6 万吨/年氯乙酸(三期)及 5 万吨/年环氧氯丙烷(二期)联合生产项目
6	山东民基化工有限公司	氯代特戊酰氯装置节能环保自动化技改项目
7	山东瑞纳特化工有限公司	引发剂、醇钠和草酸酯系列产品项目
8	淄博恒亿嘉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己内酰胺绿色工艺系列催化剂项目
9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卓创大宗商品分析师一体化数据工作平台
10	山东兴玉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套混凝土构件设备及 200 套工业自动化设备建设项目
11	山东中世嘉新材料有限公司	催化剂技改项目
12	淄博鑫胜热电有限公司	锅炉脱硝改造项目
13	山东镭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激光切割机 and 激光流水线生产线技改项目
14	山东宝塔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m ³ /h 甲醇制氢项目
15	广州市白云泵业集团	北方泵类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16	山东柳杭减速机有限公司	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技术合作项目
17	淄博恒迈机械有限公司	汽车整体免维护车桥和空气悬挂系统项目
18	山东耐材集团鲁耐窑业有限公司	厂区搬迁项目
19	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老厂区搬迁改造一期工程暨 3 万吨苯酐项目

20	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 万吨/年树脂技术改造项目
21	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	多室袋营养型输液技术改造项目
22	山东方宇润滑油有限公司	生产能源安全管控项目
23	淄博新盛鑫管业有限公司	6000 吨/年离心铸管搬迁改造项目
24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叔丁醇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25	山东巧媳妇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吨调味料项目
26	山东东方龙马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 吨/年高档玻璃纤维隔板技改项目
27	山东国润石化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环保型芳烃橡胶填充油技改对危险废物综合利用与处置项目
28	山东聚圣悦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7600 吨装饰原纸印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9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 台 25 吨天然气锅炉置换 3 井、4 井、7 井燃煤锅炉项目
3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齐鲁分公司丁苯橡胶装置废气达标排放技术改造项目
31	山东骏龙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振膜加工项目
32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环己酮项目
33	山东贵和显星纸业业有限公司	车间异味综合治理项目
34	山东贵和显星纸业业有限公司	固废焚烧技术改造项目
35	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ACM 橡胶项目
36	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丙烷制丙烯项目
37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新建 5 万吨顺酐装置项目
38	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连续重整项目
39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绿色环保型异辛烷装置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40	淄博黄河龙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年产 13 亿米高品质蛋白肠衣项目
41	淄博昊祥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模具自动化成型车间
42	山东汽车弹簧厂淄博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吨汽车钢板弹簧智能生产线项目
43	山东金育药业有限公司	高端兽用制剂及新型饲料添加剂项目
44	淄博澳宏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 万吨三氟乙烷升级改造项目
45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药用玻璃瓶轻量化技术改造项目
46	山东沂蒙博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1200 万平方米外墙保温用硬泡聚氨酯板材项目(二期)
47	沂源康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 吨米/黑曲霉孢子粉项目
48	山东华星创展门业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樘防火门、防盗门项目
49	山东齐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开发加工项目
50	山东尊海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8000 吨休闲食品项目
51	淄博银河消防水带有限公司	有衬里消防水带、消防器材生产项目
52	山东贝喜乐宠物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1 万吨动物营养食品项目
53	淄博迅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玻璃异型瓶智能化包装检测模块项目
54	淄博丽扬门业有限公司	整木家私生产项目
55	淄博乐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组装 10 万台儿童雾化器项目
56	淄博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绝缘材料生产项目

57	山东智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00 万件智能机器人控制器、智能农业控制器项目
58	山东兴国新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袋式除尘项目
59	淄博新力塑编有限公司石桥分公司	年产 2000 吨塑料包装袋项目
60	淄博新力塑编有限公司	年产 5 万吨高档食品、医药塑料软包装项目
61	淄博国脉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基于光纤传感的油罐火灾报警系统
62	山东正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正舟深目数据分析系统项目
63	淄博兴华医用器材有限公司	年产 180 万件一次性无菌手术衣工业机器人自动化生产装备净化车间项目
64	山东润义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型生态环境材料研发中心及保温装饰一体板材项目
65	淄博国润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淄博国润农副产品物流园项目

淄博市人民政府

批转市审计局关于 2017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结果报告的通知

淄政字〔2018〕51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市政府同意《淄博市审计局关于 2017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结果报告》,现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进一步支持配合审计工作,形成监管合力。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

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主动支持配合审计工作。市审计部门要加大对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力度,加大对经济社会运行中各类风险隐患揭示力度,加大对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力度,拓展审计监督广度和深度,提高审计效能。各部门要把支持配合审计工作作为应尽责任,依法自觉接受审计监督,深入研究和采纳审计提出的建议,及时出台配套措施、细化管理制度、

做好政策衔接和职能整合协调、建立健全信息化共享和管理机制、形成监管合力,推动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进一步强化整改责任,落实审计整改长效机制。各部门和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淄政发〔2017〕31号),持续推动问题整改。被审计单位的主要负责人作为整改第一责任人,要切实抓好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对重大问题要亲自管、亲自抓,列出整改清单,逐个问题销号。整改结果在书面告知审计机关的同时,要向同级政府或主管部门报告。市政府督查室要重点督查审计整改情况。各有关部门、单位的整改落实情况要在10月底前报市审计局,市审计局要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要求,在年底前代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整改情

况。

三、进一步增强预算约束,促进依法行政。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做好项目论证评估和前期准备工作,完善预算支出跟踪问效和绩效考评机制,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效果。加强项目库建设,严格项目评审论证工作,发挥项目库的基础支撑作用。对预算部门及其所属单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财政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加强监督检查,强化预算约束。

四、市审计局要对审计结果报告所提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并向市政府专题报告。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18年7月28日

淄博市审计局关于2017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结果报告

市政府:

2017年的市级预算执行审计工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依托政策跟踪审计、财政审计、经济责任审计三

大平台,深入推进对公共资金、公共资源、公共资产和公共工程的审计全覆盖,促进完善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保障公共资金安全高效使用,服务全

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从审计结果看,各级各部门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执行《预算法》,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市级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财政政策积极稳妥。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停征、合并、降低收费标准项目 25 个,全年减轻企业负担 25.7 亿元;健全完善支持新旧动能转换的财政政策体系,设立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放大财政资金杠杆效能。努力克服增收压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51%。

——重点支出有效保障。认真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定,压减一般性支出,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分别比上年增长 5.1%、12.53% 和 31.03%。多渠道筹措资金,支持高铁新城、文化中心等重大项目建设。

——财政改革稳步深化。搭建统一公开平台,集中公开预决算信息。健全完善预算执行管理的通报和考核机制,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力度,提高重点项目绩效。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全市政府性债务余额 519.8 亿元,控制在债务限额 541.3 亿元以内。

——审计整改扎实到位。市政府专门部署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落实

整改责任;市审计局运用“智慧审计”管理平台,对审计整改实施动态管理,构建起整改联动、督促检查、对账销号、移送处理的长效工作机制。

一、财政决算和预算管理审计情况

(一)财政决算草案审计情况

2017 年决算草案显示,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95.42 亿元,主要包括当年预算收入、上级转移支付及一般债券收入等,总支出 289.01 亿元,主要包括当年支出、对下转移支付及一般债券转贷支出等,结转下年支出 6.41 亿元。与向市人代会报告的预算执行情况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74 万元,支出减少 6065 万元,结转增加 5991 万元,主要是决算整理期上下级结算变化,导致结转增加。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是:1.32 亿元污水处理费、水资源费等非税收入滞留在财政专户,未在决算草案中反映。

(二)财政管理审计情况

1. 预算编制不够细化。一般公共预算、社会保障和就业等 9 类支出未编制到项级科目,涉及预算资金 61.4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的 57.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未编制到项级科目,涉及预算资金 6400 万元。

2. 预算管理和公开不规范。一是置换债券资金 8.12 亿元未按规定在一个月内拨付使用,最长的 55 天拨付。二是未在公开的政府预算中对本级财政转移

支付安排和执行情况以及举借债务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3. 部分项目测算依据不充分。一是建陶行业精准转调专项资金、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治理资金等 21 项重点项目支出,由于规划变更、项目提报不及时等原因,总体执行率 79%,其中:主城区公共自行车建设项目未执行,农贸市场新建和提升改造项目执行率仅为 15%。二是重点预算项目库中引进国外智力专项资金 1000 万元、疾病应急救助基金 100 万元、食品药品安全举报奖励资金 10 万元,未列明具体测算依据和明细。

4. 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一是财政绩效评价覆盖率不高,2017 年市级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 115 个,通过财政组织第三方评价和单位自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项目 53 个,占 46%。二是存在未编制绩效目标、未对项目绩效开展自评等问题。如扶贫办系统 4 个单位 2016 年、2017 年财政专项扶贫等项目未编制绩效目标,金额 1.13 亿元;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未对食品抽验等 3 个项目绩效开展自评。

5. 税收征管存在薄弱环节。一是税收征管不到位,对 35 个纳税户少征税款 2132.71 万元,涉及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二是“三代”手续费管理不规范。张店区、沂源县地

税部门未及时支付代扣、代收和代征税款手续费 730 万元;经抽查,有 4 家企业收到“三代”手续费 27.1 万元未作本单位收入。

(三)高新区、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2017 年,高新区、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完成 37.14 亿元、1.3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09%和 136.37%,比上年增长 7.02%和 8.58%。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预算管理不规范。高新区未开展绩效管理,未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二是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高新区城镇化建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专项资金有 711.16 万元滞留在财政和主管部门,占其资金总额的 31.26%。

(四)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情况

组织对人社、编办、扶贫办、食药监 4 个行业系统开展了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审计,对市林业局、市地税局等 12 个部门单位开展预算执行审计。审计结果表明,多数部门单位不断规范预算管理,财经法纪观念进一步增强,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方面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持续减少,财政财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1. 部分单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一是会议费管理不规范,存在

会议费中列支招待费、没有按照“一会一结算”的要求结算会议费等问题,如编办系统有 3 个单位未实行“一会一结算”,涉及金额 19.21 万元。二是公务接待管理不合规,存在公务接待超标准等问题,如人社系统有 3 个单位存在陪餐人数超标及其他公务接待方面问题,涉及金额 2.89 万元。三是公车运行维护管理不严格,存在公车加油、维修管理不合规等问题,如淄川区食药监局未在定点单位进行公车维修、保险、加油等,金额 19.97 万元。四是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报销凭证不完整,如市运管处培训费支出 7.9 万元,均未按规定附培训通知、参训人员签到表、原始费用明细单据等。

2. 财务收支不规范。一是存在基本支出挤占项目支出。有 6 个单位存在此问题,如市煤炭局基本支出挤占项目支出 3.37 万元。二是决算草案编制不规范。有 4 个单位存在此问题,如博山区扶贫办决算草案不准确,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决算金额小于实际发生金额。三是使用不合规票据报销费用。有 3 个单位存在此问题,如市地税局使用收款收据报销水电费、物业费等办公费 40 万元。四是个别单位向下属单位转嫁费用,如市农科院在所属单位报销会议费 2.64 万元。

3. 部分重点工作落实不到位。编办系统事业单位清理不彻底;人社系统事

业单位绩效工资改革进度慢;扶贫系统资金整合缺乏绩效评价;食药监系统食品药品安全信用等级评定不完整。

二、重大政策跟踪落实和专项资金审计情况

(一)简政放权、放管结合和优化服务政策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我市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打造“三最”城市作为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快老工业城市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成效显著,先后两次被国务院通报表扬。经对市级和周村区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上级放权效果不明显。市级及周村区共承接省级下放行政审批事项 21 项,其中有业务办理量的仅 2 项。二是部分承接省级下放事项未进驻平台办理。市级共承接省级下放行政审批事项 18 项,有 10 项未进驻政务服务平台办理。三是部门之间信息不能共享。各种信息系统相互独立、分散,无法实现横向互联互通。四是市政务服务中心尚未建立综合受理窗口,不能实现审批服务事项由“一站式”向“一窗式”转变。

(二)水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政策落实情况审计

我市认真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大力实施生态水系工程,生态淄博建设效果显著,被国务院评为全国环境治理项目推进快、成效明显的 4 个城市之一。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尚未全面实现

城市排水系统雨污分流。截至 2017 年 10 月底,尚有 296.42 公里未进行雨污分流改造,其中,博山区 90.26 公里、临淄区 61.52 公里、高青县 36.7 公里,其他 5 个区县 107.94 公里。二是加油站地下油罐防渗池建设任务进展缓慢。截至 2017 年 11 月底,我市尚有 226 家加油站、916 个地下油罐未完成改造任务,分别占加油站总量的 42.4%和地下油罐总量的 43.05%,未完成《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目标要求。三是河湖水域岸线综合治理任务未全面完成。截至 2017 年 11 月,全市河湖违法建筑及违法活动尚有 661 处未完成清理整治,其中,全市省级重要河湖尚有 80 处未清理整治。

(三)自然资源资产和环境保护审计

我市出台了加强大气污染防治、耕地保护及最严格水资源考核等系列文件,将涉及水、土地、森林等重要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考核体系,生态环境不断改善。经对博山区、周村区、沂源县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城市规划的建设用地规模超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规模。沂源县超出 1330.8 公顷、周村区超出 141.04 公顷、博山区超出 28.45 公顷。二是用于占补平衡的后备耕地储备及可复垦土地严重不足。按 2016 年新增建设用地使用水平,博山区后备土地资源仅能满足 3 年多的需求,周村区仅能满足 2 年多的需求。三

是与自然资源资产相关的水资源费、污水处理费等存在征管不到位的问题。如沂源县应征未征水资源费、污水处理费 128.66 万元;博山区应征未征排污费 44.56 万元。

(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政策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我市制定出台了《淄博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等 20 项综合改革政策,在分级诊疗、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提升医疗服务水平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改革取得了一定成效。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公立医院管理体制改革尚不到位,未建立符合医疗行业特点的薪酬、编制、人事管理制度。二是推进医药分开改革有待加强。2017 年 1—6 月,市中心医院和市中医院“药占比”分别为 36%和 53%,未降至规定的 30%以下;百元医疗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分别为 38 元和 20.53 元,未降至规定的 20 元以下。三是按病种收费改革进展缓慢,市中心医院、中医院只对肾透析病按病种收费,远低于上级规定的“不得少于 50 个”的要求。

(五)保障性安居工程政策跟踪审计

我市覆盖城乡的住房保障体系不断健全,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有序推进,对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保障作用明显。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专项资金利用效率不高。高青县、沂源县等 7 个区

县财政补助资金 1.24 亿元闲置超过 1 年。二是工程建设程序不规范。博山区等 4 个区县 10 个项目未按规定进行招标,涉及合同金额 7086 万元;张店区等 3 个区县 8 个项目 2954 套住房未按规定办理竣工验收即交付使用。三是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政策不严格。69 户不符合条件的住户享受住房保障待遇和领取廉租住房租赁补贴。

(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审计

我市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基本方针,养老保险体系进一步完善,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养老保险制度执行不到位,有 363 户参保企业欠缴养老保险费 2.67 亿元、14 户参保事业单位欠缴养老保险费 1016 万元,有 1916 户工商注册企业或缴纳公积金企业未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登记;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未落实到个人账户 3258 万元。二是落实养老保险政策不严格,有 472 名重度残疾人员未参加基本养老保险、887 名重度残疾人员未享受“代缴费”待遇;613 人缓报、瞒报或提供虚假死亡信息,骗取养老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318.8 万元。三是资金管理不规范。部分养老保险基金未按照利率浮动上限计息,活期存款未按规定购买国债或者转存定期,影响了基金保值增值。

三、政府重点工程投资审计情况

按照《淄博市政府建设项目审计办法》要求,扎实开展重点建设项目结算审计和跟踪审计,促进提高政府投资绩效。2017 年以来,对市文化中心图书馆、档案馆,南部湿地综合整治配套项目,中润大道西延绿化等 16 个项目开展结算审计,已完成的 7 个项目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多计工程款。7 个项目工程提报值 7.56 亿元,审定值 6.86 亿元,审减 7038 万元。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规定 1.32 亿元,其中超出合同约定比例支付工程款 9207 万元,未达到合同约定质量目标支付工程款 4000 万元。三是应收未收合同履约保证金 942 万元。同时对中心城区供水系统改造工程、文化中心二期等 16 个项目开展跟踪审计,提出审计建议 30 余条,有效发挥了审计的预防和建设性作用。

四、审计处理和查出问题初步整改情况

针对本次审计查出的违反财政财务收支规定的问题,市审计局已依法下达审计决定,要求有关单位予以纠正;对管理不规范问题,已建议有关部门建章立制,切实加强内部管理;对涉及体制机制问题,已建议相关部门统筹研究解决。2017 年 7 月以来,审计发现的 48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扶贫项目损失浪费、套取财政资金等重大问题线索已分别移送纪委、主管部门处理。

五、加强财政管理的意见

针对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发现的问题,为进一步加强财政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出以下意见:

(一)落实好市人大对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更加重视审计整改和结果运用。进一步夯实被审计单位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时纠正违纪违规问题,加大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的督查督办力度。对审计发现问题在依法依规作出处理的基础上,加大审计结果运用,举一反三促进完善相关制度,防止同类问题继续发生,把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作为考核和奖惩的重要依据,对不按规定整改的,落实责任追究。

(二)深入贯彻《预算法》,不断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支出跟踪问效和绩效考评机制;深化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做到事前有目标、事中有检

查、事后有评估,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加强项目库建设,严格项目评审论证工作,发挥项目库的基础支撑作用。对预算部门及其所属单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财政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加强监督检查,强化预算约束。

(三)加强重点领域监督管理,推动决策部署落实。按照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要求,加强对新旧动能转换、脱贫攻坚、环境保护等重大政策措施执行、财政资金使用的监管,提高政策落实的精准度。推进跨部门监管协作和数据共享,加强对公共投资建设项目立项审批、进度、质量和资金使用的监管,确保项目建设有序开展。加强对就业、社保、教育等民生资金和项目监管,确保各项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淄博市审计局

2018年7月10日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 2018 年全市高新技术创新 “双十”计划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18〕52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进一步推进全市高新技术产业“铸链工程”,充分发挥高新技术创新项目的技术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促进成熟科技成果产业化,为我市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持续创新支撑,经市政府研究,确定了 2018 年全市高新技术创新“双十”计划项目名单,现予公布。

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积极做好土地、资金、人才等要素保障,推动优质资源重点向“双十”计划项目聚集和倾斜,同时做好跟踪服务,为“双十”计划项目

顺利推进创造良好环境。市科技局要督促项目承担单位尽快签订项目任务书,及时拨付项目扶持资金。同时,加大督导推进力度,扎实做好项目实施情况的调度、分析、通报,有关情况及时报市政府。对工作不力影响项目实施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附件:2018 年全市高新技术创新“双十”计划项目名单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18 年 8 月 10 日

附件

2018年全市高新技术创新“双十”计划项目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领域	实施单位	协作单位或协作高层次人才	执行期限	项目总投资 (万元)
一、重大关键技术创新研发						
1	化工VOCs治理活性炭循环利用关键技术研发	节能环保	淄博鹏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大学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2000
2	OAB-14微丸胶囊剂开发研究	生物医药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省泰山产业领军人才郑忠辉；沈阳药科大学	2018年1月-2020年6月	3000
3	由金盏菊花制备虾青素系列产品的研究与开发	现代农业	山东天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工程院院士甄崇礼；国家“千人计划”专家赵磊；淄博“英才计划”刘温来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900
4	真丝棉半色织染色工艺开发	节能环保	淄博大染坊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工业大学；天津市创新人才推进计划青年科技人才刘雍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400
5	玻璃产品轻量化的关键技术研发	节能环保	山东宏达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齐鲁工业大学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11000
6	中性玻璃管制系列产品关键技术开发	生物医药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工业大学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2200
7	适应高盐废水零排放需求的新型双极膜研发	新材料	山东序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德国Fumatech公司膜材料专家张伟博士	2018年1月-2020年6月	6500
8	汽车钢板弹簧全流程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研发	高端装备制造	山东汽车弹簧厂淄博有限公司	山东理工大学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3500
9	密闭式药物配置及转移系统（CSTD）研发	生物医药	山东新华安得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山东理工大学	2018年1月-2020年6月	700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领域	实施单位	协作单位或协作高层次人才	执行期限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0	浮法玻璃生产线第四时段烟气达标排放技术开发	节能环保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1000
二、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						
11	超薄重型喷涂机器人用精密增程系统	高端装备制造	淄博纽氏达特机器人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大学	2018年1月-2020年6月	400
12	陶瓷基复合材料新型前驱体——液态聚碳硅烷制备技术及产业化	新材料	淄博市临淄齐泉工贸有限公司	中科院化学研究所徐彩虹研究员，中科院“百人计划”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2000
13	高性能阻燃硅橡胶研发与产业化	新材料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师范大学邱化玉教授，浙江省“151”人才第一层次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1000
14	赤泥生态透水砖的研制与产业化	新材料	淄博天之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理工大学	2018年1月-2020年6月	7000
15	玄武岩纤维（岩棉）建筑保温板产业化	新材料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大学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8000
16	40.5kV容性开断真空断路器	高端装备制造	山东晨鸿电气有限公司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西安交通大学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1800
17	A00级轻量化车型研发及产业化	新能源	山东国金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国家“千人计划”专家廖跃峰、张珂、林业；省泰山产业领军人才、淄博“英才计划”苏金河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10000
18	±1100/10kN特高压支柱复合绝缘子	新材料	淄博泰光电力器材厂	清华大学、山东理工大学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1200
19	淄博市绿色发酵产业研究院	生物医药	山东扳倒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程院院士孙宝国；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山东省食品发酵工业研究设计院	2018年1月-2020年6月	1800
20	头孢他啶系列中间体	生物医药	山东金城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省泰山产业领军人才郑庚修；济南大学	2018年1月-2019年12月	8500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快发展老年教育的实施意见

淄政办发〔2018〕24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进一步加快我市老年教育事业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6〕74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老年教育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8〕7 号)有关要求,经市政府同意,现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按照市委、市政府“一个目标定位、四个着力建设、十个率先突破”总体思路和工作布局,创新全市老年教育事业发展体制机制,强化老年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加强老年教育管理和师

资队伍建设,整合社会资源,努力提高老年教育现代化水平,满足老年人终身学习需求,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形成具有淄博特色的老年教育体系。

(二)基本原则。

1. 保障权益、以人为本。合理分配老年教育资源,重视基层和农村老年教育。优化城乡老年教育布局,提升老年教育机构服务能力,将满足老年人精神文化需求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让不同年龄、文化程度、收入水平和健康状况的老年人享有均等的受教育机会。办好社区老年教育,畅通学习渠道,方便老年人就近学习。

2. 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将老年教育纳入终身教育体系,加强政府宏观调控和整体规划,完善公共财政投入机制,逐步建立老年教育投入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老年人口增长挂钩的调节机制。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兴办老年教育,大

力开拓老年教育产业市场,形成全社会关心关注助推老年教育的氛围。

3. 创新机制、突出重点。根据实际探索适合全市老年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在办好现有老年教育的基础上,将老年教育的增量重点放在基层和农村,关注特殊老人群体,开设老年人心理健康教育等课程。

4. 灵活多样、特色发展。运用远程教育、多媒体传播等手段,结合老年人兴趣爱好和学习需求,就地就近因地制宜开设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老年教育项目。开放社会学习资源,突出当地历史、人文、民俗、民风特点,推动老年教育特色发展。

(三)主要目标。到 2020 年,基本形成面向全体、覆盖城乡、管理科学、规范有序、形式多样、特色鲜明、运行平稳、保障有力的老年教育新格局。全市老年教育工作体系基本健全,相关制度、措施和标准基本形成,政府购买服务制度基本建立,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基本合理,老年教育基础能力有较大幅度提升。经费投入进一步提高,设施设备进一步完善,区县、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办学规模进一步扩大。老年教育内涵更加丰富,形式更加灵活,师资队伍更加壮大,教育水平更加提升。全市所有老年人都有平等接

受教育的机会,通过各种形式经常性参与教育活动的老年人占老年人口总数的比例城市达到 25% 以上,农村达到 20% 以上。

二、主要任务

(一)优化现代老年教育体系结构。

加强城乡社区老年教育体系建设。依托各级各类学校和教育设施,建立完善市、区县、镇(街道)、村(居)四级老年教育工作网络,办好老年教育网站,鼓励镇(街道)社区教育中心学校、村(居)社区教育学校举办老年教育,逐步形成覆盖城乡的远程老年教育体系,方便老年人就地就近学习。根据区域实际情况因地制宜为老年人提供教育服务,以村(居)民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适应老年人需求的教育活动。鼓励城市和乡村老年教育交流合作,促进资源共享。

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开展老年教育。鼓励普通高校和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结合学校特色开发老年教育课程,设立老年教育相关专业,面向老年人提供课程资源和教育服务,为各类老年教育机构提供师资培训。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向区域内老年人开放教育等资源,积极为有学习需求的老年人提供教育服务。探索院校利用自身教育资源举办老年教育(学校)的模式。

发挥老年大学引领示范作用。市、区县老干部工作部门主管主办的老年大学是我市老年教育发展的骨干力量,要进一步完善老年大学办学体制,提高办学水平,充分发挥办学经验和教育资源集聚优势,通过与社会力量联合办学和开办远程教育等多种形式向镇(街道)、社区、农村、企业、养老机构延伸,将优质教育资源向基层和社区辐射,在办学模式示范、教学业务指导、课程资源开发等方面对区域内老年教育发挥示范和带动作用。

(二)拓展老年教育发展空间。

丰富老年教育内容和模式。结合老年人身心特点和区域实际,坚持“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相统一的原则,积极开展思想道德、科学文化、养生保健、心理健康、职业技能、法律法规、家庭理财、闲暇生活、代际沟通、生命尊严等方面的教育,帮助老年人提高生活品质。创新教学模式和方法,引导开展读书、讲座、沙龙、参观、展演、游学、曲艺杂谈、文化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的老年教育活动,强化远程学习、在线学习、体验式学习和互动学习。进一步丰富网上学习资源,鼓励老年人开展自主学习,支持建立不同类型的学习团队。

积极探索养教结合新模式。充分发

挥民政服务平台作用,鼓励和支持在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等养老服务机构中设立固定的学习场所,配备教学设施设备,吸引专业教师和志愿者参与,通过开设课程、举办讲座、展示学习成果等形式推进养教一体化,推动老年教育融入养老服务体系,丰富住养老人的精神文化生活。关注失能失智及盲聋等特殊老人群体,提供康复教育一体化服务。

(三)建立完善老年教育支持服务体系。

运用信息技术服务老年教育。依托淄博市职工教育培训中心门户网站建设“淄博市终身学习数字平台”,适时推送老年学习资源,开发手机 APP、移动学习等功能。将信息技术融入老年教育教学全过程,支持老年人网上学习,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教学,实现学习资源跨区域、跨部门共建共享,扩大优质老年学习资源对农村、贫困地区的辐射,为老年人提供导学、个性化学习推荐等服务。

加大文化体育科技资源对老年教育的支持力度。推动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中心)、科技馆、博物馆、纪念馆、公共体育设施、爱国主义示范基地、科普教育基地等向老年人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为开展老年教育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完善基层社区老年教育服务体系,整合利用现有的县级职教中心、镇成教中心、社区活动中心等文化教育资源,为城乡社区老年人便利化学习提供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设不同主题、富有特色的老年教育学习体验基地。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杂志、门户网站等媒体作用,开设贴近老年人生活的专栏专题。

(四)推进老年教育发展机制创新。

完善扶持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老年教育。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合作等多种方式,充分激发市场活力,支持和鼓励各类社会力量举办或参与老年教育,推进老年教育举办主体、资金筹措渠道等多元化。梳理老年教育公共服务职能,进一步拓展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老年教育服务的事项目录,将适合通过社会化提供服务的事项全部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鼓励各类社会培训机构为老年人提供教育服务,个人、社会组织兴办老年教育机构,企事业单位兴办具有特色的老年教育,学习场所免费或低收费向老年人开放。

发展国际交流合作,推动工作创新。积极与国外起步较早、发展较好的老年大学及社区学院建立友好合作关系,参与国际老年教育组织的相关活动。借鉴国外退休学院、开放大学、老年寄宿学

校、社区大学、老年活动中心等先进经验,积极推进全市老年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

三、重点工程

(一)老年教育机构基础能力提升工程。改善现有老年教育机构办学条件,建设一批在本区域内发挥示范作用的镇(街道)社区老年人学习活动场所,建设好村(居)老年社区学习活动的点,提升教学场所和设施的现代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增强社会服务能力。到2020年,各区县(含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至少建立1所综合性、高标准的老年大学,65%以上的镇(街道)建有社区教育中心学校,50%以上的村(居)建有主要开展老年教育的社区教育学校。探索老年教育融入社区治理模式,将“养、医、体、文”等场所与老年人学习场所结合,推出一批创新老年教育办学模式的典型。各区县选取1—2个养老服务机构开展养教结合试点。

(二)老年教育工作队伍建设工程。建设全市老年教育师资库,启动“老年教育名师培育工程”和“老年教育专兼职教师能力提升工程”。发挥骨干教师的示范带动作用,提升专兼职教师队伍的专业化水平。各级教育部门要根据老年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明确老年教育科研

机构,为老年教育重点学科和专业配备专职教师和科研人员,适当增加管理人员数量。到2020年,基本形成市级指导、区县统筹、镇(街道)落实、村(居)参与的四级老年教育教学、科研和管理队伍体系。

(三)老年教育课程资源建设工程。鼓励各高校、科研院所、各级社区教育机构结合自身优势,以需求为导向,开发本土化、人文化、特色化老年教育课程,遴选、引进一批优质课程资源,构建具有地方特色的课程体系。县级老年教育科研机构与村(居)建立社区老年教育课程联合教研室,开展社区老年教育课程教学交流研讨等活动。

(四)老年远程学习推进工程。市、区县要着力建设数字化终身学习服务平台,整合、开发老年教育远程学习资源,构建适合老年人学习特点的个性化、移动式学习服务模式,开发适合老年人应用的学习客户端。充分利用现代远程教育体系和信息化手段,依托各级终身学习服务平台建设,逐步建立覆盖城乡、开放便捷的老年教育数字化学习公共服务体系。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和社会培训机构向老年人开放数字化学习资源及服务,推进各区县网上学习平台的互联互通和社区老年教育数字化学习资源共建

共享,扩大老年教育覆盖面。

(五)老年教育志愿者培育工程。组建社区老年教育志愿者队伍,支持老年教育相关社会组织和志愿服务团队建设,广泛吸纳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大中专学生以及科技人员、医务人员等不同行业人员参与,鼓励引导各类退休专业技术人员积极参加。支持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中小学师生志愿者及老年教育机构学员进社区服务老年教育,培育一批老年教育志愿服务品牌项目。

(六)院校举办老年教育试点工程。在全市范围内选取若干所职业院校利用自身资源举办老年大学(老年学堂)或其他老年学习组织开展老年教育试点,不断积累经验,逐步扩大试点范围。支持山东理工大学、齐鲁医药学院以及开设养生保健、文化艺术、信息技术、家政服务、医疗护理、园艺花卉、传统工艺等专业的职业院校率先举办老年教育。支持普通高校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 and 标准招收老年人入校学习、开设第二学历高等教育。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统筹,教育、组织、老干部、民政、文化、老龄等部门密切配合,其他相

关部门共同参与的老年教育管理体制，形成老年教育事业发展合力。各区县要将老年教育事业纳入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在人员、经费、场地等方面优先考虑，重点保障，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

(二)完善经费保障机制。各区县要采取多种方式增加对老年教育的投入，切实拓宽老年教育经费来源渠道，形成政府、市场、社会组织和学习者等多主体分担和筹措老年教育经费的机制。老年教育经费主要用于老年教育公共服务。鼓励和支持行业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设立老年教育发展基金，企业和个人对

老年教育的公益性捐赠支出按照税收法律法规规定享受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

(三)抓好督促落实。各区县、各部门要从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出发，建立绩效评估制度和管理监督信息公开制度，把老年教育工作纳入对各级政府相关部门绩效考评内容。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对老年教育工作进行指导、督查和评估，对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扬。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 年 7 月 18 日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的实施意见

淄政办发〔2018〕25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农民就业增收和农村经济社会

发展，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8〕2 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经市政府同意，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一个目标定位、四个着力建设、十个率先突破”的总体思路和工作布局,以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增加绿色优质粮食产品供给、有效解决市场化形势下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和保障粮食质量安全为重点,大力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推动粮食产业加快发展、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为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夯实产业基础。

(二)主要目标。深入贯彻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全面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促进农民增收、企业增效,实现城乡居民“吃得安全”“吃得营养”“吃得健康”。到2020年,初步建成适应我市市情和粮情的现代粮食产业体系,绿色优质粮食产品有效供给稳定增加,粮食产业经济发展规模、质量和效益有较大提升,更好地保障粮食安全和带动农民增收。粮食加工和主食品加工转化率进一步提高,力争2家粮食企业进入主营业务收入10亿元行列,粮食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作用不断增强,粮食科技创新能力和粮食质量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深入推进粮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三)增强粮食企业发展活力,不断

培育壮大粮食产业主体。深化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加快转换经营机制,增强市场化经营能力和产业经济发展活力,促进骨干国有粮食企业做强做优做大,进一步提高竞争力和影响力,有效发挥稳市场、保供应、促发展、保安全的重要载体作用。推动“一县一企、一企多点”一体化网络建设。结合国有资产统一监管,重组整合部分资产或企业,推动粮食购销网络和仓储物流体系建设。结合实际,因地制宜,积极培育国有、集体、非公有资本交叉持股的新型市场主体。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转换经营机制,推动大企业由大到强、中小企业高精特专发展。鼓励国有粮食企业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多元主体之间合作融合,培育粮食产业化联合体。支持符合条件的多元主体参与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建设、产后服务体系等。(市粮食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工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增加绿色优质粮油产品供给。适应消费需求,大力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建设,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增加“无添加”绿色优质粮食及粮食产品供应。通过实施“中国好粮油”行动计划,重点扶持一批具有带动效应的优质粮油示范企业,研发生产一批具有竞争力的中国好粮油产品。根据国家《绿色优质粮油产品生产指南》,结合我市优势和传统名

牌、老字号等名优粮油产品发展实际,加大绿色优质粮油产品研发力度,丰富“好粮油”花色品种,营造粮油产品健康消费良好环境。继续实施“放心粮油”工程,增加多元化、定制化、个性化产品供给。推进小麦粉、食用植物油适度加工,积极发展全谷物等营养健康食品。推动地方特色粮油食品产业化,发展杂粮、杂豆、木本粮油等特色产品。适应畜牧养殖业发展新趋势,继续实施“粮改饲”项目,在保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支持粮食副产品科研开发和饲料利用,发展绿色安全环保饲料产品。(市财政局、市粮食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农业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林业局、市畜牧兽医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深入推动主食产业化。开展主食产业示范提升工程,认定一批示范单位、培育一批主食产业化龙头企业。推进米面、玉米、杂粮及薯类主食制品工业化生产、社会化供应。积极发展方便和速冻食品,支持开发个性化功能性主食产品,保护并挖掘传统主食产品,增加花色品种。推广“生产基地+中央厨房+餐饮门店”“生产基地+加工企业+商超销售”等新模式。(市粮食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商务局、市工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快粮食产业新旧动能转换

(六)促进产销衔接,拉长粮食产业

链。积极推进“粮头食尾”“农头工尾”建设,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支持粮食企业以拉长产业链提升产品价值,构建从田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向上游以定向投入、专项服务等方式对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向下游延伸建设物流营销和服务网络,实现粮源基地化、加工规模化、产品优质化、服务多样化,打造绿色、有机粮食供应链。开展全产业链信息监测和分析预警,引导粮食产销平衡。(市发展改革委、市粮食局、市农业局、市质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支持粮食产业集聚发展。搞好与国内、省内主要粮食物流通道和关键物流节点的有效衔接,不断改善我市粮食流通状况。支持仓储企业采取退城进郊等方式集中建设粮食仓储设施,不断改善仓储条件,完善仓储功能,扩展粮食仓储业服务范围。支持国家现代粮食产业发展示范园区(基地)和融合发展先导区建设。加强产销合作,支持我市大型粮食企业到粮食主产区投资建设粮源基地、仓储物流设施和建立营销网络。(市发展改革委、市粮食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财政局、市商务局、济南铁路局淄博车务段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推动绿色发展。鼓励支持粮食企业探索绿色、生态、循环发展模式,提高粮食综合利用率和产品附加值。以绿色粮源、绿色仓储、绿色工厂等为重点,

促进粮食加工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发展绿色、低碳、环保循环经济系统,降低单位产品能耗和物耗水平。推广“仓顶阳光工程”等新能源项目,开展麦麸、麦胚、玉米芯、饼粕等副产物的综合利用。(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粮食局、市农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发展新业态。实施“互联网+”行动,推进涉粮数据共享和开放,发展粮食公共服务平台,推广“网上门店”“体验店”等零售业态,促进名优、老字号、放心食品线上线下销售,线上线下融合,进一步拓宽销售网络。依托国家粮食电子交易平台,拓展物流运输、金融服务等功能。开发利用粮食文化资源,支持山东长江粮机集团公司华夏粮仓博物馆等爱粮节粮宣传教育基地和文化场馆建设,指导粮食产业增加旅游功能,发展休闲观光、体验式消费等新业态。(市粮食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财政局、市农业局、市商务局、市旅游发展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大力促进粮食产业转型升级

(十)发展粮食产业化龙头企业。支持粮食企业参与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认定和“中国好粮油”遴选工作,通过兼并重组、集团化发展等方式优化资源配置,促进企业做优、做大、做强,充分发挥骨干企业的示范带动作用。在确保区域粮食安全的前提下,支持符合条件的

龙头企业参与承担政策性粮食收储业务,探索龙头企业参与地方粮食储备机制。引导龙头企业与其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构建稳固的利益联结机制,推动优质粮食种植、带动农民增收。鼓励粮食加工和流通骨干企业发挥自身优势,开展跨境贸易,提高国际竞争力。(市发展改革委、市粮食局、市农业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淄博检验检疫局、中储粮淄博直属库有限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促进粮食精深加工与转化。积极开发粮食精深加工产品,增加专用粉、专用油、专用米、功能性淀粉糖、功能性蛋白等食品以及保健、化工、医药等方面有效供给。强化食品质量安全、环保、能耗、安全生产等约束,倒逼落后产能退出。在保障粮食供应和质量安全前提下,支持玉米加工企业发展燃料乙醇、酒精、葡萄糖、柠檬酸等产品,加快玉米等秸秆综合利用,发展生物质能源。探索开展淀粉类生物基塑料和生物降解材料试点。(市发展改革委、市粮食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财政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加强粮食品牌建设。鼓励支持粮食企业参与“齐鲁灵秀地、品牌农产品”建设和“山东品牌中华行”活动,积极打造全市知名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产品品牌,大力发展“三品一标”粮食

产品。按照国家制定的“好粮油”标准和要求,积极组织推荐粮食企业参与“中国好粮油”产品和品牌的遴选,培育一批拥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知名品牌。鼓励企业获得有机、良好农业规范等通行认证,推动出口粮食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加强绿色优质粮食品牌宣传、人员培训、市场营销,严格执行国家优质粮油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评价体系,积极开展品牌创建和产销对接推介活动。加大粮食产品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行为。加强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市场秩序。(市粮食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农业局、市商务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知识产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强化粮食科技创新和队伍建设

(十三)加快粮食科技创新。支持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和开展创新活动。支持企业重点围绕粮油精深加工、营养健康、粮食装备制造、粮食质量安全、节粮减损、现代粮食物流和“智慧粮食”等领域开展技术与推广应用,培育创新型粮食龙头企业。发展应用高效节粮节能成套粮油加工装备,开展粮食智能工厂、智能仓储、智能烘干等应用示范。鼓励和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通过与粮食企业共同设立研发基金、实验室、成果推广工作站等方式,聚焦粮食核心关键技术研发,以科技

创新驱动和提升企业粮油产品的竞争力。开展国内外粮食质量检验技术标准比对以及进出口粮食检验检疫技术性贸易措施和相关研究。(市科技局、市粮食局、市质监局、淄博检验检疫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科技兴粮工程”,依托各级科技成果转化信息服务平台,加强我市企业技术需求与高校、科研院所技术成果和专家对接交流,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鼓励支持我市粮食产业领域龙头企业加强与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用合作,开展院士工作站、“千人计划”工作站、省级以上“双创”示范基地等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建设,积极与国家粮食产业科技创新(滨州)联盟共享科技资源,合作开展粮油精深加工课题研究和产品开发,努力培育新的粮食产业经济增长点,促进粮食产业科技成果转化、粮食产业转型升级,不断提升我市粮食产业科技创新能力水平。(市科技局、市粮食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人才兴粮”工程,支持粮食企业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开展校企联合培养,建立企业创新人才引进与激励机制,搭建专业技术人才创新创业平台。通过选派企业家到著名高校、专业机构和企业学习研修、考察、实践锻炼,不断提高企业家

的管理水平,使更多有突出贡献的粮油企业家纳入全省企业家队伍建设“111”工程。深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培育“粮工巧匠”,鼓励企业建立“首席技师”制度,提升职工技能水平。(市粮食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夯实粮食产业发展基础

(十六)用好粮食仓储设施资源。统筹利用粮食仓储设施资源,多渠道开发现有国有粮食企业仓储设施用途,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提供粮食产后服务,为加工企业提供仓储保管服务,为期货市场提供交割服务,为“互联网+粮食”经营模式提供交割仓服务,为城乡居民提供配送服务。(市粮食局、市发展改革委、市金融办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七)提升粮食产后服务水平。适应粮食收储制度改革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需要,发展一批专业化、市场化的粮食产后服务中心,为农户提供粮食“五代”(代清理、代干燥、代储存、代加工、代销售)服务。推进农户科学储粮行动,促进粮食提质减损和农民增收。(市财政局、市粮食局、市发展改革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八)完善粮食市场物流体系。发挥淄博潘成粮油批发市场省外大米集散中心作用,不断提高我市粮食安全保障水平。发展粮食电子商务。充分利用我

市位于全国北粮南运主通道、省内西粮东送物流通道以及海上粮食流入通道节点附近的有利条件,加强粮食物流基础设施和应急供应体系建设,进一步扩大粮食加工规模,增强粮食集散中转功能,夯实粮食安全基础。支持铁路班列运输,降低物流成本。鼓励产销区企业通过合资、重组等方式组成联合体,加快粮食物流与信息化融合发展,提高组织化水平和物流效率。推动粮食物流标准化建设,推广原粮物流“四散化”(散储、散运、散装、散卸)、集装化、标准化,推动成品粮物流托盘等标准化装载单元器具的循环共用。(市发展改革委、市粮食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质监局、市金融办、济南铁路局淄博车务段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九)提高质量安全保障能力。提升市级为支撑、区县级为基础的粮食质量检验监测体系功能。开展收获粮食质量调查、品质测报和安全风险监测。逐步建立粮食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和平台,健全协作机制,加强粮食种植、收购、储存、销售及食品生产经营监管,严防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粮食流入口粮市场或用于食品加工。加强进口粮食监管,建立进口粮食疫情监测和联防联控机制。深入开展农产品反走私综合治理,实施专项打击行动。(市粮食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农业局、市质监局、淄博海关、

淄博检验检疫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保障措施

(二十)加大财税扶持力度。充分利用好现有资金渠道,支持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建设和粮食产业转型升级。统筹利用产粮产油大县奖励资金、粮食风险基金及地方配套退出资金等支持粮食产业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功能,积极引导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加大对粮食产业的投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购置仓储、烘干设备,可按规定享受农机具购置补贴。严格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落实粮食加工企业从事农产品初加工所得按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政策和国家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税务局、市粮食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一)健全金融保险支持政策。政策性、商业性金融机构要结合职能定位和业务范围,在风险可控前提下,为粮食收购、加工、仓储、物流等环节提供金融服务,加大对粮食产业发展和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的信贷支持。建立健全粮食收购贷款信用保证基金融资担保机制,降低银行信贷风险。支持粮食企业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筹集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粮食企业上市融资或在“新三板”、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以及发行公司债券、企业债券和并购重组等。引导粮食企业

合理利用农产品期货市场管理价格风险。在防范风险前提下,积极开展企业厂房抵押和存单、订单、应收账款质押等融资业务,创新“信贷+保险”、产业链金融等服务模式。鼓励支持保险机构为粮食企业对外贸易和“走出去”提供服务。(人民银行淄博市中心支行、淄博银监分局、市金融办、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粮食局、市农发行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二)落实用地用电等优惠政策。各区县对粮食产业发展重点项目用地优先纳入土地供应计划予以重点支持。支持和加快国有粮食企业依法依规将划拨用地转变为出让用地。改制重组后的粮食企业,可依法处置土地资产,用于企业改革发展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落实粮食初加工用电执行农业生产用电价格政策。(市国土资源局、市物价局、市粮食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三)加强组织领导。各区县要高度重视粮食产业经济发展,加强统筹协调,明确职责分工,积极研究制定粮食精深加工转化等政策措施,加大粮食产业经济发展实绩的权重。结合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要求,大力开展粮食产业扶贫。粮食部门负责协调推进粮食产业经济发展有关工作、加强粮食产业经济运行监测。发展改革、财政部门要强化对重大政策、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的支持。各相关部门要抓紧完善政策措施和部门

协作机制,并发挥好粮食等行业协会商会作用,合力推进粮食产业经济更好更快发展。(各区县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市粮食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扶

贫办、市农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7月19日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强高中阶段教育改革的意见

淄政办字〔2018〕79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进一步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保障高考综合改革顺利进行,推动高中阶段学校(包括普通高中、普通中专、成人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下同)特色、多样办学,进一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个性成长,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高中阶段教育改革的意见》(鲁政办字〔2018〕32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加强高中阶段教育改革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市委、

市政府“一个目标定位、四个着力建设、十个率先突破”总体思路和工作布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发展素质教育,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市。聚焦影响高中阶段学校发展的关键问题,破解体制机制障碍,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激发学校办学活力,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推动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满足学生多样化学习需要。

到2020年,全市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稳定在98%以上,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教育结构更加合理,经费投入和成本分担机制更加完善,办学特色更加鲜明,教育质量明显提升,为全面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人才基础。

二、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科学制定学校自主发展规划。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目标,坚持自主规划、科学论证、分类指导、整体推进的原则,按照“一校一规划、一校一特色、一校一评价”的发展思路,加快推进高中阶段学校优质、特色、多元发展。各学校要综合分析学校发展历史、办学现状和发展趋势等因素,按照“建设什么样的学校,怎样建设”“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的思路,进行科学论证、整体谋划,明确学校特色发展定位及其配套课程、师资、办学设施等需求条件,提出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思路和育人模式,就学校课程建设、学科基地建设、办学设施完善、教师队伍发展、教育教学改革和教科研、学校管理、校园文化、学生综合发展、家校共育、党建工作等十项重点任务按照项目化管理办法制定学校自主发展三年规划。

(二)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根据人口变化趋势、学生就学半径、新型城镇化规划和产业发展需求,合理规划高中阶段学校布局。按照办学条件标准,新建、改扩建一批高中阶段学校,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严格控制超大规模普通高中学校,新建普通高中规模不得超过60个班。2018年全面消除50人以上普通高中大班额,建立健全大班额监测和长效防控机制。到2020年,所有普通高中实现办学条件标准化。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整体提升中等职业学校

办学水平,在全市每个区县重点建设1所省级示范性 or 规范化中等职业学校。

(三)健全经费保障机制。科学核定办学成本,建立合理的成本分担机制。落实以政府投入为主、多种渠道筹措经费的普通高中投入机制,完善政府、行业、企业及其他社会力量依法筹集经费的中等职业教育投入机制。严格落实省定普通高中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并逐步提高。建立普通高中学费动态调整机制,充分考虑普通高中学费法定计提因素,适时调整收费标准。严禁以抵补公用经费或专项经费等任何形式挪用普通高中学校学费收入。各有关区县要制定普通高中债务偿还计划,属于2014年年底发生并已纳入存量地方政府债务清理甄别结果的,应按照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政策予以偿还;同步推进公办中职学校债务化解工作。全面落实中等职业教育学生免学费政策,对建档立卡中职学生实行3000元/人·年定额补助;严格执行我市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补政策,进一步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个人设立奖助学金。

(四)加强教育队伍建设。创新校长队伍管理机制,扎实推进校长职级制改革,全面深化校干队伍教育思想建设,提升校长课程领导力、信息化领导力和教育教学改革创新能力,着力打造专家型

校长队伍。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将师德师风教育融入教师准入、培训和管理全过程,大力培养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教师队伍。按照编制标准配足配齐教师,教学辅助人员通过内部挖潜等途径解决,后勤服务逐步实行社会化,腾出更多编制用于专任教师岗位。建立动态的编制核定机制,完善教师补充机制。根据新高考选课走班需求,加强区域内教师统筹调配力度,探索建立校际之间教师共享机制。支持学校根据课程特色和特色发展需要,聘用高等学校、科研院所、职业学校和社会组织等专业人士开设特色课程或举办专题讲座,所需费用由学校统筹解决,有条件的可纳入财政预算。优化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结构,职业院校教职工编制总额中的20%可用于聘用专业兼职教师,落实中等职业学校聘用兼职教师的财政支持政策。严格教师准入,提高入职标准,重视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实施教师学历提升计划,新进教师以硕士层次为主。创新教师全员培训方式,按照市教育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要点统筹安排教师培训内容和计划,鼓励在职教师接受研究生教育,促进教师终身学习和专业发展。落实“淄博人才新政23条”,支持高中阶段学校引进高层次、短缺专业教师,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面试、试讲、考察等方式公开招聘。逐步完善绩效工资制度,科学确定

绩效工资分配办法,充分考虑课时、岗位工作量、岗位职责等因素,允许在绩效工资内合理确定班级管理团队激励标准,体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切实调动教师的工作积极性。

(五)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强学校课程整体规划和开发,按照多样化、有特色、可选择的原则,整合国家课程、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建立科学、高效、个性化、有特色的学校课程体系。全面落实国家课程方案,促进学生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全面发展。深化完善全员育人工作机制,构建德育课程、学科课程、传统文化课程和实践活动课程“四位一体”的德育课程一体化实施新格局,丰富强化学生德育体验、感悟、提升,使优秀品质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加强学生社团建设与指导,满足学生主动发展、多元发展需求。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尊重学生学习兴趣和个性差异,注重因材施教,完善自主、合作、探究学习模式。加强普通高中学科基地建设,引导学校在科学、人文、数理、外语、艺术、体育等一个或几个方面形成明显的学科优势。加强综合实践活动(研究性学习、社会实践、志愿服务)、通用技术、信息技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课程实施,鼓励探索开展“STEAM”教育、创客教育等,支持学生参与各级各类学生大赛,培养学生科学素养、创新精神和创造能力。加强学校教科研工作,以促进学生发展为中心,积

积极开展基础教育教学成果研究和培育,深入理论研究和实践检验,持续推进,确保提高教育教学成效。落实“一生一案”个性化运动健身行动,保障学生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加强学校健康教育和传染病防控,保障学生身心健康;推进全科美育,构建校内外一体化美育活动体系,提升学生审美素养。落实新高考改革方案,扎实做好学生选课走班、综合素质评价和学生发展指导等工作。加大对自主招生工作的指导力度,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深化产教融合,推进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课程内容、教学方式与新兴产业、优势产业对接,办好一批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品牌专业和特色专业。

(六)深化育人模式改革。继续深化特色高中建设,实施省市两级特色高中建设遴选认定。经评估认定的特色高中可根据办学需要,适当上浮学费标准。推动实施高等学校和高中阶段学校联合育人计划,鼓励有条件的普通高中开设大学先修课程,强化学生的专业发展志向与专业兴趣。支持高职高专学校与普通高中探索“2+1”人才培养模式,普通高中学生完成高中二年课程学习后,可在第三学年选修职业技术类课程。完善中等职业学校与高等职业院校合作办学机制,扩大初中后五年制高等职业人才培养规模。探索发展综合高中,实行普职融合,为学生提供更多选择机会。建

立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合作机制,探索课程互选、学分互认、学籍互转、资源互通。推进中等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和产教融合,大力推动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的紧密衔接。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着力培养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的工匠精神、职业道德、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

(七)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健全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相关部门招生工作协调机制,完善普职一体招生管理平台。改革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方式,完善多次考试、等级表达、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机制和“分数+等级”录取模式。取消国家明确规定以外的所有加分项目,健全考生加分资格审核公示制度。完善优质普通高中指标生分配办法,招生名额适当向区域内农村学校倾斜。支持普通高中学校积极开展初高中学生衔接教育,探索创新人才培养的新途径。加大优质中等职业学校招收贫困地区学生的比例。严格规范普通高中招生行为,依法加强对民办高中的招生管理。

(八)推进教育管理和办学体制改革。加大市级统筹力度,加快建立市级举办、管理市辖区普通高中新机制,完善以市为主统筹管理中等职业教育体制。支持委托专业机构管理普通高中,增强公办学校办学活力,提高办学水平和效

益。依法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鼓励和支持行业企业、社会团体和个人举办优质、高端、特色的高中阶段民办学校,支持民间资本引进优质资源开展合作办学。依法保障民办学校和民办学校教师待遇,落实民办高中阶段学校教师社会保险政策,落实非营利性民办高中阶段学校教师养老保险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待遇试点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对产权明晰、办学规范、诚信度高的民办高中阶段学校给予灵活多样的信贷支持,鼓励企业捐资助学。

(九)实施信息化提升工程。在“互联网+教育”环境下,推进以智慧课堂为主的智慧校园建设,积极推进学生自带设备学习,充分利用“云计算”和大数据技术优势,形成信息网络环境下的教学新方式,促进信息技术对教学内容呈现、教学资源整合、师生交互、课堂评价反馈、学习质量分析等方面的有效支持,为师生提供以人为本、智能开放的个性化服务。推动区县和有条件的学校集约建设数字校园平台,构建面向学生学习和成长、教师教学和专业发展、家长与学校互动的公共教育空间。以实际应用为导向,深化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信息技术在学校管理、智慧课堂、资源建设、教学管理、学生评价、家校合作中的融合应用,全面提升教师学科教学与信息技术整合水平,推进教学教研方式创新,实现教育的均衡、公平发

展。深入组织开展网络教研,优化教研方式,完善教研内容体系,实现智慧资源共建共享。

(十)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基础教育综合改革的意见》(鲁办发〔2014〕55号)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的要求,进一步简政放权,实行管理权限清单、负面清单制度,规范办学行为,保障校园安全,全面落实校长负责制,组织开展学校办学自主权改革试点,试点成熟后全面推开。大力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完善学校章程建设,建立健全校务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家长委员会制度,形成自主管理、自主发展、自我约束、社会监督的运行机制。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建立健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区县要把推进高中阶段教育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作为推进高考综合改革、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和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重要内容,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政策措施,明确责任,确保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二)建立协调机制。建立分工协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教育部门要积极研究完善相关政策措施,加强组织协调、过程指导和督导检查。机构编制部门要全面落实高中阶段教师配置政策。发展改革部门要把高中阶段教育改革作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的重要内容,

支持学校建设。财政部门要健全经费投入机制,支持改善办学条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积极推进技工学校发展,并会同教育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完善和落实高中阶段学校教师补充、工资待遇等方面的支持政策。物价部门要加强高中阶段学校的价格监管和收费指导。

(三)加强督导评估。建立动态监测机制、群众满意度评价和评估问责机制。建立高中阶段学校制定自主发展规划和个性化考核机制,实施以学校发展规划目标达成、教育质量测评和教育满意度为重点的学校学年度考核办法,把高中

阶段学校学年度考核结果纳入对区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重要内容,不断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

(四)营造良好氛围。加大宣传力度,及时向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宣传解读相关政策,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动员社会各界关心和支持高中阶段教育改革,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7月18日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 2018 年全市服务业 重点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办字〔2018〕81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根据对市服务业重点项目实行动态管理的工作安排,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对淄政办字〔2018〕7号文件公布的2018年全市服务业重点项目名单进行调整,新增项目22个,调出项目13个。现将项目调整名单予以公布。

2018年市服务业重点项目调整后为172个,总投资995亿元,年度计划投资285亿元。调出项目不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各级各部门要按照市委、市政府“一个目标定位、四个着力建设、十个率先突破”的总体要求,把加快推进市级服务业重点项目带动战略作为促进新旧动能转换、优化产业结构、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着力点,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

统一思想认识,突出问题导向,压实工作
责任,加大重点项目调度管理和协调服
务力度,抓开工、促进度,确保完成年度
投资目标,为推进现代服务业发展率先
突破提供强有力的项目载体支撑。

附件:2018 年淄博市服务业重点项
目调整名单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 年 7 月 29 日

附件

2018 年淄博市服务业重点项目调整名单
新增项目(22 个)

序号	项目名称
1	山东云鸟物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山东云鸟互联网+物流信息共享平台项目
2	山东彩路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SOCO(搜酷)国际汽车文化广场项目
3	淄博鼎成置业有限公司鼎城大厦项目
4	王舍社区居委会山东星艺佳绿色智能家居体验中心项目
5	山东宏达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日用玻璃特色小镇项目
6	淄博矿业集团双山医院博山逸乐医养中心项目
7	淄博坤瑞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一站式教育综合体项目
8	山东沃农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王村分公司王村镇美丽乡村共享服务综合体项目
9	山东美力置业有限公司旅游休闲文化城项目
10	淄博周村盛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海右文化创意大厦项目
11	淄博盛恩方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文化活力城项目
12	淄博万梦众创科技有限公司万梦众创新能源汽车产业园项目
13	山东家具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家具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4	临淄华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易购生活广场项目

- 15 淄博弘康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弘康医养建设项目
- 16 高青聚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高青黄河安澜湾景区(一期)项目
- 17 山东虞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虞盛文化旅游城项目
- 18 沂源县润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沂源红文化旅游创意城项目
- 19 淄博茂业置业有限公司淄博茂业中心项目
- 20 淄博保税物流有限公司省级加工贸易承接地项目
- 21 山东国顺置业有限公司齐鲁台港澳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22 山东新华安得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智能立体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调出项目(13 个)

序号	项目名称
1	北京捕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网上厨房基地建设项目
2	淄博优易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智慧互联社区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3	淄博鹰扬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临淄区市民文化中心项目
4	华润健康集团有限公司临淄区医疗中心项目
5	山东军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材料科创中心项目
6	桓台县田庄镇中心卫生院康寿养护中心项目
7	山东邻家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高青县太公实验学校项目
8	沂源中源汽贸城置业有限公司鲁中汽车产业园(二期)项目
9	沂源县三悦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悦庄养老产业园项目
10	山东笃信置业有限公司自贸免税商城项目
11	淄博国润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农副产品物流园项目
12	山东和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禾禾网络教育云平台项目
13	淄博文昌湖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游客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明确煤炭企业及所属煤矿 属地安全监管责任的通知

淄政办字〔2018〕82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落实省属煤炭企业及所属煤矿安全监管责任的通知》(鲁政办字〔2018〕103号)精神,进一步落实煤炭企业和所属煤矿安全监管责任,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明确煤炭企业及所属煤矿安全监管责任

市煤炭管理部门在职责范围内负责全市煤矿安全监管工作。按照“坚持属地监管与分级监管相结合、以属地监管为主”的原则,市煤炭管理部门负责市行政区域内山东能源集团权属单位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的安全监管工作。临淄区政府负责淄博王煤矿业有限公司及所属煤矿淄博王庄煤矿有限公司,沂源县政府负责沂源县鲁村煤矿有限公司,淄川区政府负责淄博淄川鸿丰

矿业有限公司、山东滨岭矿业有限公司一号煤矿的安全监管工作。各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调整任命应及时向市煤炭管理部门报备;其他煤矿企业在选拔、任用矿长和安全副矿长时,应征求属地煤矿安全监管部门的意见。区县府要根据行政区域内煤矿安全监管情况,定期通报煤矿矿长履行安全职责情况。

市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履行相应的安全监管职责。

二、强化省属煤炭企业安全监管及产煤区县煤矿安全监管指导工作

市煤炭管理等部门要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落实省属煤炭企业及所属煤矿安全监管责任的通知》(鲁政办字〔2018〕103号)要求,严格履行安全监管职责,制定和实施年度监督检查计划,

强化行政区域内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的安全监管工作和产煤区县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完善安全目标责任考核机制,加强对产煤区县煤矿安全监管部门、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部安全管理工作的考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度。结合分级属地安全监管,优化工作流程,依法对涉及的煤矿安全监管事项进行核查、检查和验收。

三、完善产煤区县政府属地安全监管工作机制

产煤区县政府要将区县属煤炭企业及其所属煤矿的安全监管作为本地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内容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考核,及时协调解决安全监管工作中存在的重大问题。要加强煤矿安全监管和执法检查工作,督促煤炭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依法依规查处重大安全隐患和违法违规生产

建设行为。定期公布煤矿违法违规生产建设、超能力生产、重大隐患不整改、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企业名单,提高违法成本。严格落实事故通报、警示、约谈、督办制度,发挥事故的警示教育作用,加强对区县属煤炭企业及所属煤矿的日常安全监管,落实责任和人员,做好特殊时段专人盯守或巡查工作。

四、进一步健全监管执法队伍,完善执法保障

产煤区县政府要进一步落实煤矿安全监管部门及其职责,确保监管执法人员充实到位,工作经费落实到位,切实加强监管执法能力建设。要进一步加强煤矿监管执法队伍专业化、规范化建设,全面提高监管执法能力和水平。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7月31日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淄博市优化企业开办流程 压缩开办时间实施方案的通知

淄政办字〔2018〕84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淄博市优化企业开办流程压缩开办时间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 年 8 月 6 日

淄博市优化企业开办流程 压缩开办时间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简化企业开办程序,缩短企业开办时间,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的意见》(国办发〔2018〕32 号)和省、市“一次办好”改革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化“放管服”改革,坚持问题导向,

围绕提供优质公共服务精准发力,大力推进简政放权,减少环节、优化流程、压缩时间,切实降低开办企业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构建更加便利的企业开办环境,激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力。

二、工作目标

进一步压缩企业从设立到具备一般

性经营条件的开办时间,在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实现新开办企业营业执照办理、公章刻制、银行开户、涉税办理等事项 3 个工作日内完成。

三、工作任务

(一)进一步推进工商登记便利化。全面推行企业名称自主申报改革,除涉及前置审批事项等情况外,取消名称预先核准环节,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与企业设立登记两个环节合并为一个环节。企业通过企业名称自主申报系统进行名称自主查询、比对、判断,即时取得申报结果。大力推进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和电子营业执照应用,提升标准化审批、规范化服务水平和效能。对工商登记环节中的申请材料实行形式审查,在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前提下,将新开办企业设立登记时间压缩在 1 个工作日内。(责任单位:市工商局,完成时限:2018 年 9 月 30 日)

(二)提高公章刻制效率。根据“多证合一”有关工作要求,严格落实取消公章刻制审批相关规定,实行公章刻制备案管理,严禁指定公章制作单位、变相设置事前审批或向新开办企业另行采集信息。公章制作单位在工商部门核准企业设立登记的同时,同步受理企业申请,即时完成公章制作、发放。企业领取公章

后,由公章制作单位按照规定将企业公章印模电子信息上报公安部门备案。(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完成时限:2018 年 9 月 30 日)

(三)优化银行开户流程。按照试点先行的原则,以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作为试点,鼓励其他商业银行积极参与,在人民币银行的指导下,全面推行开户预约服务,优化开户流程,加快开户审核,缩短企业开户时间。商业银行按程序审核通过企业提交的基本账户开户申请材料后,即时将申请材料提交人民币银行核准,并预设基本账户。人民币银行审批通过的,商业银行同步激活基本账户并通知企业。符合条件的新开办企业开立银行账户,在 1.5 个工作日内办结。(责任单位:人民币银行淄博市中心支行,完成时限:2018 年 9 月 30 日)

(四)简化涉税事项办理流程。积极推进“多证合一、一照一码”共享信息运用,取消首次办税补充信息补录。对新办纳税人法定义务办理事项和首次领用发票前需办理事项实施“套餐式”办理,一次性办结多个涉税事项。推行在线申领发票和税控设备费用网上缴纳。对企业申请领用 10 万元以下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增值税普通发票、其他普通发票事项的,由税务机关即时办结。对符合法

定条件的新开办企业领取普通发票、增值税发票和税控设备,0.5个工作日内办结。(责任单位:市税务局,完成时限:2018年9月30日)

(五)综合提升服务水平。依托各级政务服务大厅,大力推行“一窗受理”工作模式,精简审批流程、减少提交材料;推进落实“帮办(代办)”制度,配齐配足服务力量,向企业提供政策法规、业务办理、表格填写、审批流程等方面的咨询和帮办(代办)服务;鼓励、支持商业银行进驻政务服务大厅,为企业开户等提供便捷服务;加快推进“一网通”系统应用,尽快实现工商登记、公章刻制、银行开户、涉税事项“并行办理”。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完善企业社会保险业务流程,做好企业工商登记信息、社会保险信息和职工参保业务的衔接,推动企业参保登记和职工参保业务网上办理,即时办结。(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完成时限:2018年9月30日)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优化企业开办流程压缩开办时间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任务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做好人、财、物、技术等保障工作,确

保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任务的落实。建立由市工商局牵头,市编办、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市公安局、市税务局、人民银行淄博市中心支行、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单位参加的优化企业开办协作机制,统筹推进优化企业开办相关工作,各区县也要建立相应工作机制。

(二)加强协同配合,提升工作效能。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同,密切配合,共同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按照“能简则简、能并则并、能快则快”原则,最大限度压缩企业开办时间;要统筹考虑任务分工,进一步梳理规范业务办理材料,优化业务办理流程,充分发挥信息共享对优化企业开办工作的支撑作用。

(三)加强业务培训,提升服务水平。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强化企业开办业务培训,加大窗口人员和工作人员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其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增强服务力量;要加强窗口服务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统一条件、标准和规范,优化办事流程,创新服务方式,为企业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四)加强督导考核,确保工作成效。市政府督查室要牵头做好对全市优化企

业开办流程压缩开办时间的督导检查,市编办要发挥综合协调作用,与市工商局、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等部门紧密配合,综合运用督查、考核等方式,对企业开办各项任务进行全程监督,建立优化企业开办工作台账,定期调度、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对组织实施不力,未按要求落实工作的单位通报批评,对问题严重的进行问责。进一步完善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的制度机制,对落实到

位、积极作为的典型予以表扬。

(五)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做好宣传工作,通过报纸、广播、电视、网络、新媒体等多种载体,加强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多渠道听取企业、群众意见建议,对改革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予以解答、回应,正确引导社会预期,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广泛凝聚社会共识,营造良好的改革氛围。

《淄博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淄博市人民政府公报》经市政府研究确定自2003年1月起创刊，是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编辑出版面向全市的政府出版物。

《淄博市人民政府公报》集中刊载：市政府规章；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需要公开发布的文件；市政府工作部门印发的规范性文件；市政府人事任免事项；市领导批准转载的其他重要文件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的有关规定，在《淄博市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市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文本为标准文本。《淄博市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各类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淄博市人民政府公报》是全市各级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个人了解、掌握方针、政策的主要来源，是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和法人、公民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依据。

主办单位：淄博市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地址：淄博市张店区人民西路8号

电话：0533-3183683 3182579

邮编：255003